

112 年第 1 次基北北桃食農/漁教育合作交流

一、說明：為推廣食農教育，依據《食農教育法》第 15 條規定協助學校辦理所屬人員食農教育訓練及優先參與主管機關所輔導之場域辦理之食農教育課程。為促進基北北桃地區食農教育場域合作交流，邀請各市環境教育輔導團教師至本市食農教育場域交流，透過課程實作及教案討論，提升教師教學知能、擴大食農教育場域特色並推出符合各學齡學童的食農課程。

二、課程時間及地點：

(一)時間：112 年 9 月 27 日(星期三)

(二)地點：三才靈芝生態農場

(三)交通方式：

1. 接駁車：9 月 27 日新北市政府(08：30 集合，9：00 準時出發)

2. 自行前往：請直接前往三才靈芝生態農場(新北市石碇區十八重溪 52-1 號)

三、課程表：

時 間	主 題	講 師
10:10-11:00	生態導覽	食農講師
11:10-12:00	食農課程實作	食農講師
12:00-13:00	午餐	
13:00-14:00	食農教育法政策與內涵	桃園改良場 戴介三助理研究員
14:00-15:00	綜合座談	

四、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C5voEnhzzw4bp7Q29>

